

上报材料清单及事迹材料格式要求

一、上报材料清单

1. 候选人简要事迹材料（1000 字）
2. 候选人详细事迹材料（3000 字）
3. 第八届全国道德模范推荐表（一式三份）
4. 候选人近期一寸免冠证件照
5. 区县、单位推荐报告（一式三份）

以上材料同时上报纸质版和电子版

二、事迹材料格式要求

1. 1000 字事迹简介

题目统一为“XXX 事迹简介”。正文大体分为三个部分。第一部分为基本信息，包括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出生年月、政治面貌、职务身份。第二部分为事迹概括，100 字左右，概述主要事迹，提炼品质精神。第三部分为事迹主体，重点叙述事迹内容，可分多段表述。介绍事迹要真实可靠，防止包装夸大、人为拔高，杜绝事实、数据等方面的任何造假行为。文字要严谨生动，表述准确贴切，条理清晰分明。如曾获省部级及以上荣誉，可在文尾重点列举近年来所获荣誉称号，注明授予时间、单位和名称。

2. 3000 字详细事迹

题目统一为“XXX 详细事迹”，事迹主体部分需更加翔实介绍事迹表现和事件起因、经过、结果等情况，为深入了解候选人提供佐证参考。其他要求参见 1000 字事迹简介。